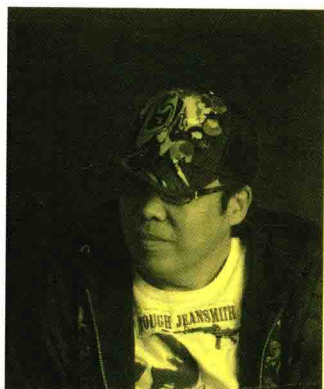




伴酒一生

BANJIU YISHENG

兴 安◎著

这本书与我的记忆和生活有关，也印证了我驳杂的个人兴趣，虽然它虚度了我很多光阴，却也让我对浮世的一切保持好奇和敏感。我喜欢这种写作方式。



伴酒一生

BANJIU YISSHENG

兴安◎著

这本书与我的记忆和生活有关，也印证了我驳杂的个人兴趣，虽然它虚度了我很多光阴，却也让我对浮世的一切保持好奇和敏感。我喜欢这种写作方式。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伴酒一生 / 兴安著. -- 兰州 : 敦煌文艺出版社, 2015. 9

(鲁迅文学院精品文丛 : 恰同学芳华)

ISBN 978 - 7 - 5468 - 0954 - 0

I. ①伴… II. ①兴… III. ①散文集 - 中国 - 当代
IV. ①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5)第 231149 号

伴酒一生

(鲁迅文学院精品文丛 : 恰同学芳华)

兴 安著

责任编辑:刘仕杰

封面设计:君阅书装

敦煌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本社地址:(730030) 兰州市城关区读者大道 568 号

本社邮箱:dunhuangwenyi1958@163.com

本社博客(新浪):<http://blog.sina.com.cn/lujiangsenlin>

本社微博(新浪):<http://weibo.com/1614982974>

0931 - 8773084(编辑部) 0931 - 8773235(发行部)

北京兴星伟业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 787 毫米×1092 毫米 1/16 印张 13 字数 210 千

2015 年 9 月第 1 版 2015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 ~ 3 000

ISBN 978 - 7 - 5468 - 0954 - 0

定价:28.0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与出版社联系调换。

本书所有内容经作者同意授权,并许可使用。

未经同意,不得以任何形式复制转载。

生命在鲁院

李一鸣

鲁院，一个神奇的所在。一个小院，隐在十里堡；一座小楼，藏于芍药居。居于大都市，却没有豪华，缺乏轩敞。但在多少作家心里，她却是殿堂般神圣，故乡般温暖。为她而来，跋涉千里；从此而去，频频回眸。一根肠子拴牢思念与向往。时间万水，空间千山，更使她成为记忆虚化、情感美化、想象幻化中的心灵憩园。鲁院，意味着单纯、纯粹、青春、美好，意味着心底最柔软的地方、文学栖居的远方。从与她结缘那天起，“鲁院”便凝为一个永不消逝的“情结”。回望，相忆，引颈，怅惘，成为离去学员定格的精神形象。

在鲁院，他们经历着思想性引领，底蕴性打造，研究性学习，创新性研讨；他们坚守着明净的价值自觉，明晰的精神秉持，滚烫的心灵追求，深沉的文学担当；他们发愤着，孜孜不倦、兀兀穷年地阅读，沉浸浓郁、含英咀华的涵泳，博考经籍、撷华摘艳的覃思，如切如磋、如琢如磨的交心，且行且思、且珍且惜的实践，投身生活、扎根实际的体验，吟安一字、拈断数须的磨练；他们享受着，思与思的碰撞、诗与诗的交融、传统与现代的对接、诊断性研究与方向性发展的融通，拒绝知识性傲慢，呈现平等性亲和，力行研究性对话，达致成长性提高。

在鲁院，他们阅读先人著作，聆听音色清晰的经典，追远溯源，捕捉远古的回音；披览当下文丛，沉潜涵泳，如鱼在水，探寻未知的秘境；清夜独坐，一桌、一椅、一笔、一纸、一键盘、一屏幕，一腔心绪，一幅剪影……

在鲁院，他们步入精神世界，感受读书写作的灵性之美。

美在品位。一个人抛却物欲，远离浮躁，沉下心，稳住神，坐得住，学得进，写得沉，不论是狂风暴雨、电闪雷鸣，还是烈焰炽炽、热风难耐，潜心攻读，养性修身，自是一种境界、一种修炼、一种品位。灯红酒绿，太醉；香车美女，太俗；追名逐利，太累；鸡毛蒜皮，太碎。只有读书写作，最好、最妙、最美！

美在享受。读书写作，拍案而起，击掌而坐，捧腹而笑，抚掌而哭，扞胸而问；为之歌、为之舞、为之泣、为之诉；找到自尊、自信、自强、自己；寻回真情、真意、真志、真理；使人生得其所、生活充实、生长快乐、生命美丽。书人默契，会心而悦，读书写作真好！

美在进向。书到用时方恨少，写到深处最有味。读自然，一朵花上见命运，蓬松白云有人生；读社会，红尘滚滚藏清明，关系交织蕴涵深；读人心，大海般喧腾，密根般纠结，一个针眼，穿过八级大风；读佳作，形象上入心，理论上入脑，全局上着眼，细微处体验，读出语言、读出情感，读出哲学，读出诗性。读书，可救急；写作，能救命！

于是，读书写作，成为他们的生存方式、生活追求、生命状态。

有一种力量，叫文学；

有一种美好，叫回忆；

有一种感动，叫青春；

有一种生命，在鲁院！

（作者为现鲁院常务副院长）

C 目录 Contents

事

伴酒一生	1
草原深处的“那达慕”	5
1980 年代的爱情	7
蒙古包：真实的与想象的	10
江山美过画	12
在废墟中让我震撼的几个瞬间	15
想想没有了文学的我们应该怎样生活	18
《北京文学》：六十年的历史，十五年的记忆	20
1990 年代前后《北京文学》的几点考察	23

人

说不尽的刘恒	29
天才静之	34
格非：我将是他永远的读者	38

刘震云：用喜剧的眼睛看透悲剧	41
孙甘露：小说是他的女人，写作是他爱女人的过程	45
生活的花环：雷加对文学的回顾	47
徐坤用话剧震了我们一道	50
我们都叫她坤儿	53
纪念一个被遗忘的作家	55

艺

“四月”精神与我们：摄影界一段鲜为人知的历史	58
阿音：为中国游牧蒙古人造像	62
吕楠：另一个世界的真实影像	65
摄影是唤醒内心的一种力量	67
从身体扮演到身份确认	70
黑白梦与精神逃离	73
造化之美与美的距离	76
中国“先锋”艺术的三张面孔	78
在碎片中寻求他者	81
与狼为伴的女钢琴师	84
张妮：凝视与眩晕	87
刘天怜：“象征界”的奇观	89
朝戈：一个知识分子画家的叙述	92
向京：身体对腐朽灵魂的一次震撼	94
老车的画	96
让我们共同怀揣文学与艺术的梦想	98
色彩的狂欢	100
蒙古吉祥，草原天籁	102
做一个幸福的“生活家”	104

艺术兰州的一场狂欢	107
-----------------	-----

书

对我影响最深的三本书	110
《老北大讲义》及其背后的故事	114
让阅读成为一种习惯	118
以集体之力擎一面旗帜	120
女人的节日	123
王小波的灾难	125
行时代之命的文学长征	128
“暧昧”的吉本，“疗伤”的芭娜娜	132
男人是消耗品，女人是战利品？	135
成吉思汗：“世界之鞭”还是“人类之王”？	138
哲学是一种生活	141
《书店》：一本平凡的小书	144
《城邦暴力团》：奇书、反书、隐书	146
记住北京历史上的灾难	149
一只斑点狗的生命哲学	152
对刺客历史的一种颠覆	155
有一种小说叫“纯爱”	158
《三国大传》：对历史的怀疑与谦卑	161
我读过的十本好书	165
恐怖小说与噩梦	169
恐怖小说与敬畏之心	171

戏

炫技式的精彩对辩撑起《哗变》 174

《女仆》：幻想和欲望毁了多少苦命的人 176

奥尼尔的话剧《榆树下的欲望》 179

《南京！南京！》的野蛮与《拉贝日记》的悲悯 181

《狼图腾》：展现草原的辽阔和深远 183

《图雅的婚事》：图雅为什么带着丈夫改嫁？ 186

《花样奇缘》：人生是一场疯狂奇妙的梦境 189

《摇摆》：男人之间的心灵碰撞 192

跋 195

伴酒一生

嗜酒之于我，大约是先祖遗传下来的基因。父亲也爱喝酒，每天必酌二盅白酒之后，才可吃饭。我则不同，一般很少在家喝酒，我喜欢与几个朋友小聚，少则三两，多则半斤，也有喝高的时候，没办法，有朋自远方来嘛，或者碰上较劲的主儿，也只好舍命陪君子，绝不示弱。因为很少在家里喝，所以就存下来不少好酒，全国各地、世界各国的都有。有时候在家里我喜欢喝点威士忌或者朗姆，不加冰块的那种，用小杯子，类似美国西部片里的牛仔，一饮而尽。我藏了几瓶加拿大的冰酒，据说这种酒的葡萄必须是零度以下结了冰碴后才可酿造，味道甜而不腻，口感极佳。其中一瓶是加拿大一位华裔老作家送我的，叫云岭（Inniskillin），是加拿大最有名的冰酒之一。三年前，女作家王荒从加拿大回国，给我带来一大瓶私人酿制的冰酒，去年在我生日的聚会上开瓶后，遭到在座的朋友的哄抢，瞬间就被喝得精光。我还有两瓶欧洲酒，其一是我从俄罗斯买的乌克兰酒，陶瓷瓶的，瓶面上是手绘的人物，非常别致，至今我还不知道酒的名字。另一瓶是我从巴黎带回的苦艾酒（Absinth），俗称“绿闪电”，酒精70度，还配有两把特制的勺子。据说苦艾酒能催生灵感，所以极受海明威、毕加索、梵高、王尔德、德加等众多文学艺术大家的追捧，并为其创作过不少传世作品。但是，我还是更喜欢中国的白酒。这不光是因为白酒的历史非常久远，也因为发明酒的是一个女人，叫仪狄。想想很有意思，就像最早发明人类

的是女娲一样，女人不仅是创造人类的祖母，还是让男人趋之若鹜醉生梦死的佳酿的始作俑者。尽管酒的产生是粮食变质发酵转换而成的，是一次的失误，但肯定不是错误。我个人以为它丝毫不逊色于指南针、火药、造纸术和印刷术的发明。可以想见，如果没有酒，只有四大发明，这个世界将是多么的理性、冷漠而无趣。文学史还会产生陶渊明、李白、苏东坡以及海明威、菲兹杰拉德、爱伦·坡和雷蒙德·卡佛这样伟大的诗人和作家吗？还会有“煮酒论英雄”“斗酒诗百篇”“一壶好酒醉消春”这样令人心驰的典故吗？由酒推及酒器，如果没有酒的发明，恐怕我们的器皿工艺制造史也要重写，我们会看不到自仰韶和大汶口文化以来的六七千年积累和流传下来的造型各异、工艺精美的酒器。

不久前，我和几位作家、诗人去了山东古贝春酒厂，参观了酒仙山和藏酒洞，尤其是看了酒文化馆之后，我对酒的认识更深了一层。酒文化馆给我印象最深的是展厅内的两排酒器展览。第一排是古贝春酒自1952年创立，从生产第一瓶酒开始至今的各种酒瓶，从最简易普通的玻璃瓶到精美华贵的陶瓷，每个时期的酒瓶，都打上了时代的烙印，记录了古贝春酒业从无到有，从有到盛的发展历程。它可以说是新中国成立后我国酒业发展历史的一个缩影。第二排是中国酒器的演化之路，展示了从新石器时代到当下的酒器的变迁，其中有青铜器，有黑陶，有银器，也有漆器和瓷器。凤鸟爵据说是最早的青铜酒器之一；而唐代的人形酒壶，惟妙惟肖；宋代的刻花撇口瓷器酒壶典雅圆润；元代的黑釉刻花酒壶、婴戏双系瓷酒壶以及鹤鹿同春铜酒壶则显示了北方民族的粗犷和大气；清代的酒器工艺达到了顶峰，有龙凤呈祥银酒壶、象型鎏金提梁壶等等。这些器具见证了中国白酒的发展历史，是中国酒文化的宝贵遗产。回北京后，我又专门去了一次中国国家博物馆，欣赏了更加精美古老的中国酒器。中国古代直到近代对酒器是非常讲究的，不惜用当时还很稀有的青铜和银打造酒壶和酒杯，且做工精细，品类繁多。这一点我们还可以从酒器的名称来考察。中国古代盛酒的容器有尊、壶、区、卮、皿、鉴、斛、觥、瓮、甗、彝等，而饮酒器则有觚、觶、角、爵、杯、舟、罐、瓮、孟、碗、杯、盅等，让人眼花缭乱。据说考古学家在

开掘河南安阳殷墟的“妇好墓”（妇好是殷王武丁的夫人）时，出土的二百多件青铜器中，酒器就占了百分之七十，足见我国古代酒器的发达和贵重。只可惜民国以后，我们在酒器的工艺和制作方面显然有些不前，虽然，近几年在酒瓶的设计方面有些特色，但是，饮酒器的种类却相对单一，艺术价值不高。从我自己的收藏来看，值得一提的也只有酒瓶，而被文坛誉为收藏酒具第一人的林斤澜先生生前也只限于酒瓶的收集，原因就是很少能觅到让人耳目一新的饮酒器。相反茶器在当代中国的发展却格外地繁荣兴盛，茶壶自不必多说，一把由大师手工烧制的紫砂壶价格可在几十万元以上。茶碗或茶盏更是品种多样，工艺各异。我也喜欢收藏茶碗，但也不过几十种。如果到了北京的马连道茶城，你会完全被琳琅满目的壶、碗、杯、罐以及名目繁多的茶宠、茶海、茶滤、茶夹、茶托等等茶具所震撼。想来确实不公平。据史料记载，茶成为士大夫喜爱的饮品，大约始于唐代，而真正的功夫茶的流行时间不过几百年，所以饮茶的历史实在难与饮酒的历史相匹敌。况且与茶的清寒不同，酒性热，南朝医学家陶弘景说：“大寒凝海，惟酒不冰。”（《食疗本草·酒》卷下引）它不光可以抵御严寒，还可以激发人们的热情，使彼此隔离、疏远的关系在酒的作用下得到缓释和解除。所以，有人说：酒席是中国人最好的交际场所，微醺的人们多了粘合剂，在酒席上，酒成为中国人情感共同体建立的催化剂，也成为中国文化远古以来的一种不变的推进力量。我以为还是有道理的。

法国作家巴尔扎克曾写过一本书《论现代兴奋剂》，他将酒与咖啡、烟草一起归入三大兴奋剂之列，甚至将酒与曾经肆虐欧洲的霍乱相提并论，认为酒精是一种大祸害。但是有资料显示，巴尔扎克从不喝酒，所以他对酒的仇视和贬损应该是个人的偏见吧。中国古代对酒的评价以宋人朱肱的《酒经》最为中肯，他说：“古之所谓得全于酒者，正不如此，是知狂药自有妙理，岂特浇其礧礧者耶？五斗先生弃官而归耕于东皋之野，浪游醉乡，没身不返，以谓结绳之政已薄矣。”当然，他也强调了酒的两面性，即：（酒）“虽能忘忧，然能作疾。”所以，他要求饮而有度，醉而不乱，这是真正的嗜酒者必须遵循的原则。只可惜很

多酗酒者失去理智，不仅伤害身体，其结果是摒弃、毁坏酒器和酒具，我以为这或许也是酒器在现代无法与茶具争风的一个原因。

关于酒器，我还要说说我们蒙古族的酒具。蒙古族喜欢用大碗喝酒，一般有银制和木制两种。我家里有一只银碗，外围是木制的，上面雕有蒙古族传统的吉祥图案。每当我请朋友聚会，一定拿出这个酒碗，再配上白色的哈达，为客人敬酒、唱祝酒歌。所谓敬酒并不求客人一口喝完，抿一口即可。如此一来，有些平常滴酒不沾的朋友，也会因为这只精美的银碗和尊贵的仪式尝上一口。所以，我非常赞赏我一位朋友的话：喝什么其实并不重要，关键是用什么喝？怎么喝？与谁喝？如果是美酒，盛在精致的酒具里，与同道者推杯换盏，觥筹交错，那将是最美妙不过的事情了。在古贝春酒厂最让我难忘的当然是那里的各种香型的美酒——我尤其喜欢那里的酱香型酒。但是更让我难忘的是古贝春人教给我的一种饮酒方式，就是一定要喝出响动，在酒入口的一刹那，甚至要发出鸟啼的美妙的声音。我以为这是一种情趣，一种豪情，一种境界，让我感慨。所以，在离开古贝春酒厂之前，我第一次用我的母语——蒙古文书法写下了“美酒”两个字，献给古贝春人，感谢古贝春人又让我理解了酒的美妙和酒所代表的人类情感和精神。这种美妙的情感和精神将与酒一样伴我一生。

草原深处的“那达慕”

“那达慕”是蒙古语，游戏娱乐的意思，它是蒙古人传统的大众性集会。我这次参加的是内蒙古呼伦贝尔市鄂温克旗伊敏嘎查^①举办的“那达慕”，虽然规模很小，但各种项目一个不落，一般也不邀请外人参与，我算是唯一的外人了。所以，这是真正的草原深处的牧民自己的聚会。

中午时分，人们放下马鞭，换上崭新的民族服装或者时髦的现代服装，开着汽车、骑着马或者摩托，从四面八方汇集到一片平坦的草地上，赛马、摔跤、射箭，还可以恋爱、相亲，人们在放牧劳动之余，尽情地放松自己。这是牧民的节日。

这里没有座椅，也没有主席台，人们席地而坐或者躺在草丛里，嘴里嚼一片马莲叶，或者喝一口65度的“草原白”^②。在草原上，任何地方都可以是聚会游乐的场所，只要有酒和热情。

赛马是“那达慕”的重头戏。人们在翘首期待一场惊心动魄的演出。这时，三个年轻的女骑手，骑着高头大马来到会场，她们的打扮和姿态非常酷，让我想起美国西部片里的女牛仔。她们的出现引起了男孩子的骚动。有个骑摩托车的小伙子来到女骑手的马下，似乎是追求其中一个女孩，双方经过一番交流，女骑手不时发出一阵笑声，但丝毫没有下马就擒的意思。无奈小伙子只好悻悻离去。我真替小伙子着急，心说：你应该骑一头更高更大的马，那才够威风，本来骑摩托就矮了几分，再说牧人的恋爱也不是靠嘴皮子的功夫呢。

突然，大地一阵颤抖，远方灰尘滚滚。在一片欢呼声中，比赛的马队狂奔而来，跑在前面的是一匹漂亮的枣红马，缎面似的马背上没有马鞍，只有一个被太阳晒得黝黑的小男孩。他挥鞭驱马的动作起初让我担心，最后却是由衷的赞叹。我知道，草原上的赛马是不分年龄的，也不需要马鞍，有的只是勇敢和智慧。

最终，这个名字叫西吉乐的10岁小男孩冲过了终点，获得了5000米赛马的冠军。我没有再见到这个小男孩，因为他被人用摩托车载着绕场一周游行庆贺。他的父亲举着冠军的名次木牌走到我的面前，骄傲得就像举着古代成吉思汗的令牌一样。人们羡慕他的马，更羡慕他的儿子。在草原上，如果有一匹好马，再有一个出息的儿子，草原就真的属于他了。

下午，当我们准备离开的时候，发现我们的车头已经拴了一匹马。哈哈，在草原上，任何东西都可以成为拴马桩，哪怕你是吉普车。我没有找到马的主人，便把缰绳解开，让它也可以像主人一样放松放松，去吃最新鲜的牧草。

①：嘎查，蒙古语，乡的意思。

②：一种草原上生产的高度白酒。

1980 年代的爱情

20 世纪 80 年代初，我刚上大学。那时候，爱情对大多数青年来说胜过一切，就像五四时期的青年一样，为了爱情可以不问出身，不问贫富，只要一见钟情，只要两情相悦，视父母的包办和警告如粪土。那时候的爱情受西方浪漫主义文学的影响很大，《少年维特的烦恼》《简爱》《呼啸山庄》《德伯家的苔丝》《当代英雄》《一个世纪儿的忏悔》这些世界爱情名著是大学学生的恋爱指南，以致经常将自己想象成小说里的男女主人公。男孩子一心想给一个贫苦人家的少女一份真爱，女孩子则幻想碰到一位落魄的才子嫁给他。

那时候的爱情洋溢着诗意，假如你不会背诵几首情诗，你几乎就不配谈恋爱。男孩子崇拜普希金、拜伦、雪莱，女孩子则钟情于舒婷、三毛和席慕容。借一本诗集或者送一部爱情小说给对方或许就是爱情的萌芽，也许在彼此传递一本诗集或者一部小说的时候，某一页的某一句话就暗含着求爱或者拒绝的信息。那时候，两个恋人的甜蜜不是在餐桌、酒吧、卡拉 ok 或者床上，而是在学校的周末舞会上，校园的草坪里，或者在手拉手的夜晚的散步中。即使失恋或者被拒绝，也还是充满爱意地走开，把爱深埋心底，将伤心留给自己慢慢抚平，决不纠缠，更不会大打出手或怀恨在心，最多买一瓶廉价的白酒，一醉方休。写诗是年轻人求爱或发泄失恋痛苦的良药，所以有人玩笑说：80 年代的青年，99% 都当过诗人。“爱情，也许在我的心灵里还没有完全消亡，但愿它不会再打扰你，我也不想再使你难过悲伤。我曾经默默无语，毫无指望

地爱过你，我既忍受着羞怯，又忍受着嫉妒的折磨，我曾经那样真诚、那样温柔地爱过你，但愿上帝保佑你，另一个人也会像我一样爱你。”普希金的这首诗是失恋者的必修课。

80年代是一个觉醒的年代。人们从“文革”的禁锢中刚刚走出，开始思考爱情的位置和意义，还有它与婚姻、道德的关系（张洁的小说《爱，是不能忘记的》）；也开始反思由爱情走入婚姻的大团圆之后，人们所面临的新问题（王朔的小说《过把瘾就死》，皮皮的小说《渴望激情》）。马克思的“没有爱情的婚姻是不道德的”这句名言，人人皆知。没有爱情，只靠金钱、地位和权力获得的婚姻，是不道德的，但是当爱情走进了婚姻，却在婚姻中忘记并丧失了爱情，这样的婚姻算不算是道德的呢？道德这个词在80年代还是一个衡量爱情的标杆和尺度，而一旦进入了婚姻就等于进入了道德围城，想冲破它几乎要付出天大的代价，《爱，是不能忘记的》就是表达了这种困境。当然这种困境对当下的青年人来说，已经是小儿科，现在的人很少谈论道德，只问底线，而底线其实就是可以随意浮动的一条线而已。

王朔绝对是80年代爱情的终结者，“男人不坏女人不爱”这句流行语因为他的小说和电影而成为爱情的金科玉律，以致改变了年轻人的爱情观和审美观。电影中“高大全”和“奶油小生”的形象受到大众的嘲弄，葛优、冯小刚和王朔小说中的男主人公成了90年代以来女孩子选择的爱情的参照物。

80年代也是个躁动的年代。这种躁动不是因为挣钱少，买不起房，或者因为堵车、挤不上地铁和空气污染，那时的躁动是因为思想长期饥渴后的饕餮和对未来的理想主义的神往。张抗抗的小说《情爱画廊》就是当时文艺男女青年精神状态的真实写照。

我的第一场爱情产自80年代，婚姻也是，但是它在新世纪初就走向了坟墓，虽然那可能是个让不少人羡慕的爱情。三十年后的今天，我依然坚信那时的爱情是纯粹的，我感谢那段80年代式的爱情，也幸福于那段爱情赋予我的珍贵的东西。只可惜80年代太短了，它被时间的长河压缩得就只有宇宙的一瞬，很快就被无边的黑洞吞没。我的朋友、